

佛山市交通运输局

主动公开

佛交法规函〔2022〕22号

加 急

B

佛山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市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 代表第 20220029 号建议答复的函

曾法强、丘子安代表：

你们提出的《关于支持南海-三水构建区域交通互联互通网络的建议》（第 20220029 号）收悉。经综合三水区人民政府、南海区人民政府、市发展改革局、市重点项目工作局、市自然资源局和佛山高新区管委会意见，现答复如下：

一、加强“南海-三水”区域交通互联互通可进一步完善我市跨区道路交通衔接，更好地支撑佛北战新产业园和佛高区万亩产业核心园的发展

加强“南海-三水”的区域交通互联互通，完善区域交通路网衔接，提升两区之间的交通可达性，强化产业园区人流和物流的交通支撑和服务，对加强“南海-三水”结对协作工作力度，促进佛高区园区内的生产资源要素的相互流通和佛北战新产业园发展，均有重要的支撑和推动作用。

代表建议所提金祥路东延线、沙头大道东西道路连通工程等两个项目均为南海、三水交界处的断头路，对打通区域交通瓶颈、

支撑产业园区发展均有积极意义。

二、金祥路东延线和沙头大道东西道路连通工程项目已纳入市、区相关规划，但未纳入市域骨架路网和市级统筹项目库

金祥路东延线、沙头大道东西道路连通工程项目在《佛山市综合交通规划（2019-2035）》（在编）阶段成果中已有考虑规划预留，已纳入三水区“十四五”期间实施道路交通工程项目库，金祥路东延线项目在《南海区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核心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NH-G-49-01》也已有规划预控。

按照《佛山市纳入市级统筹项目决策管理机制（2022年修订）》要求，纳入市级统筹项目需为跨市、区行政管辖范围的市域骨架道路。我局已会同市自然资源局组织编制了市域骨架路网规划布局方案，征求五区政府意见并修改完善后，已于2021年6月报送给市重点项目工作局，按照该方案，金祥路东延线、沙头大道东西道路连通工程不属于市域骨架道路，未纳入市级统筹项目库。

三、项目工程将由三水区会同南海区开展前期各项准备工作，待条件具备后适时启动项目建设

金祥路东延线项目起于三水西南街道洲边村，规划沿广昆高速公路向东连接南海丹灶银海大道，全长约2公里，其中三水区约1.5公里，南海区约0.5公里。该项目未纳入市级统筹项目库，根据市区两级事权分工，下一步将由三水区会同南海区，充分利用好“南海—三水”结对紧密协作相关支持政策，积极开展项目相关方案研究工作，适时启动项目建设，我局将积极指导做好项目推进过程中的各项工作。

沙头大道东西道路连通工程项目正由三水区抓紧开展土地征拆和方案设计相关工作。目前，三水区已安排沙头大道的征地拆迁补偿资金及工作经费，并直接委托南海区狮山镇开展征地工作。狮山镇东沙股份合作社村民已表决通过该部分土地征收事宜，南海区征拆办将加紧督促狮山镇签订土地征收补偿协议，并尽快交地给项目建设单位。同时，三水区已同步开展项目的方案设计工作，待南海区提供建设用地后，即可推进项目的建设。该项目未纳入市级统筹项目库，根据市区两级事权分工，下一步将由三水区牵头，南海区积极配合，加快开展项目用地征拆工作，推动项目早日开工建设，我局将积极指导做好项目推进过程中的各项工作。

诚挚感谢各位代表对我市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的关注，并希望继续关心支持我们的工作。



(联系人：卓福庆，联系电话：8310 6518)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选联委，三水区人民政府，南海区人民政府，市重点项目工作局，市自然资源局，佛山高新区管委会，市发展和改革局（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